

证券代码：835061

证券简称：君为咨询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 北京君为晓智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3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君为晓智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12月1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曾乔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4人。

董事王连英因个人原因缺席，未委托其他董事代为表决。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任命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王连英因个人原因不再担任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

《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讨论，拟聘任李鹏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2月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潘惠伦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本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2月1日收到董事王连英递交的辞职报告，为保证董事会工作正常运行，符合公司治理和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管理工作需要，董事会提名潘惠伦先生为公司新任董事，任职期限自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12月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请于2025年12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

##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不存在应当回避表决的情形。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的相关规定，对《公司章程》的相关条款作出相应修订。经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启用，同时原《公司章程》废止。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披露的《北京君为晓智咨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草案）》（公告编号：2025-036）。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以及配合《公司章程》、新《公司法》实施的一致性要求，公司拟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根据新公司法要求，《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更名为《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上述制度经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启用，同时原各项制度废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规范信息披露行为，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根据《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启用，同时原《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废止。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北京君为晓智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北京君为晓智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3 日